

雲林縣中醫師公會 函

會址：斗六市雲林路2段211號6樓之10.11

電話：(05)5354088

傳真：(05)5332336

E-mail：ylcm@seed.net.tw

聯絡人：江佩容

受文者：本會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9月14日

發文字號：(105)雲縣中醫邦字第208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乙件

主旨：函轉中醫全聯會，公開徵求「105年度中醫藥優良學術著作獎甄選」，請查照。

說明：依據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05年9月10日(105)全聯醫總成字第1493號。

理事長黃上邦

105年9月12日

收字第 283 號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會址：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11樓之2

電話：(02)2959-4939

傳真：(02)2959-2499

E-mail：tw.tm@msa.hinet.net

承辦人：宋美慈 分機：16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105)全聯醫總成字第1493號

速 別：

附 件：乙件

主 旨：本會公開徵求「105年度中醫藥優良學術著作獎甄選」，詳說明段，請 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

說 明：

一、依據本會第九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暨第9屆第10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辦理。

二、「105年度中醫藥優良學術著作獎甄選」相關規定如下：

(一) 論文發表期間為104年9月1日至105年8月31日期間之著作。

(二) 論文期刊發表：

(1) 國內期刊組：包括醫策會認可的期刊以及全聯會出版之台灣中醫藥雜誌。

(2) 國際期刊組：包括SCI及SSCI期刊。

(三) 報名時應檢附論文之PDF檔與相關資料(國外期刊組應同時檢附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05年度中醫藥優良學術著作獎」學術著作統計表(表A)及最近一年內研究表現指數(RPI)統計表(表B)，相關統計

表請上全聯會網站上下載 <http://www.twtm.tw>。

(四) 參加「105 年度中醫藥優良學術著作獎甄選」資料請於
105 年 9 月 30 日前檢送至 tw.tm@msa.hinet.net。

三、符合資格者本會將免費核發登錄於國內外醫學雜誌論文作者
中醫師繼續教育積分，並於每年會員大會表揚。



正本：各縣市中醫師公會
副本：中執會六區分會
中醫會訊

理事長 何永成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05 年度中醫藥優良學術著作獎」
學術著作統計表 (表 A)

研究人員姓名	
任職機關係所	

※本表所填寫下列各項數量資料均應以研究人員個人資料表所填列之資料為依據。

※本表研究人員應為本會各級公會會員。

(一)請填寫一年內已發表或已被接受發表之研究論文數量

研究成果 作者序	SCI、SSCI 期刊論文 (包括填表說明六(一)之 1. 所列四類論文：正式論文、簡報型論文、病例報告、綜合評論)	
	SCI 論文	SSCI 論文
第一作者 論文篇數		
非第一作者之通訊作者 論文篇數		
非第一或通訊作者 之其他序位作者 論文篇數		
總篇(件)數 (以上三項總和)		
SCI、SSCI、EI 之期刊論文資料，可就近至各大學圖書館、科技部等查閱或上網檢索。上述 SCI、SSCI 期刊資料以 2015 年版本為準。		

最近一年內研究表現指數 (RPI) 統計表 (表 B)

姓名：						
機關係所：						
序號	成果類別代碼 (參看填表說明之三)	最近一年內年內代表性研究成果名稱 ★1. 學術論文必須填寫所有作者(按期刊所刊登之原排序)、著作名稱、期刊名稱、年份、卷期、起迄頁數。 ★2. 刊登雜誌分類排名以 2015 年版本之 SCI 及 SSCI 資料為準。	論文性質分數 (C)	刊登雜誌分類分數 (J)	作者排名分數 (A)	分數 (CxJxA)
1						
2						
3						
4						
5						
6						
7						
積分 (以上各項研究成果分數之總和)						
研究表現指數(RPI) 【(積分 x100)/ 指標上限滿分】						

★註 1. 已被接受但未出刊之論文須附接受函或相關證明文件, 採相同貢獻作者計分者須附該論文註明「相同貢獻作者」部份之電子檔, 未附者將不採計。

★註 2. 申請人填寫本表之資料經核對結果, 若填寫不實將予更正, 無法辨識者將取消計分; 蓄意造假者, 其申請案不予通過外, 並送本會學術倫理審議委員會按情節輕重程度議處。

檢附上傳之相關證明文件

- 1. 表B所列已接受論文請附刊出之PDF檔
- 2. 表B所列被接受但未出刊之論文須附接受函或相關證明文件
- 3. 採計相同貢獻作者計分者，須附該論文註明「相同貢獻作者」部分之影本

填表說明

一、填表前提醒事項

請參照填表說明填妥表 A、表 B，以及備妥相關所須證明文件附於表後，轉成 PDF 檔一併上傳。(本「填表說明」不須上傳)。

二、研究成果類別代碼

類別代碼	研究成果	類別代碼	研究成果
01	正式論文 (Full Article)	03	病例報告(case report)
02	簡報型論文(發表原始研究成果之 Letter, Short Report, Note, Communication, Accelerated 或 Rapid Publication 等)	04	綜合評論 (Review Article)

三、研究成果名稱之填寫

必須為一年內發表之前項所列之各類研究成果，若填寫不實或無法查證，則該項成果將不予計分。若為已接受但尚未刊印或刊印中之期刊論文，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未附證明文件者不予採計。

正式論文 (Full Article)、簡報型論文、病例報告或綜合評論等名稱之填寫：

1. 完整填寫所有作者(按期刊原排序)、論文名稱、期刊名稱、年份、卷期及起迄頁數。
2. 請加劃底線表示申請人(主持人)及期刊名稱。
3. 通訊作者請於姓名前以 '*' 符號標示。
4. 期刊名稱務必填寫全名，或使用 JCR (Journal Citation Reports) 之縮寫。
5. 若發表的研究成果刊載於 SSCI 期刊，請於論文名稱後面加註 (SSCI)。
6. 刊載於 EI 收錄之期刊，請於論文名稱後面加註 (EI)。

四、研究成果計分

(一) 學術期刊論文之計分：每篇論文依下列方式填入論文性質分類、刊登雜誌分類排名及作者排名等三項之加權分數後，求其乘積(CxJxA)即為該篇論文之歸類計分。

1. 論文性質分類加權分數(C)

論文性質分類	加權分數(C)
正式論文 (Full Article)	3 分
簡報型論文	2 分
病例報告	1 分
綜合評論 (Review article)；以一篇為限	2 分

註 1. 技術報告或 DNA、RNA 及 amino acid 序列登錄，均不計分。
註 2. 碩、博士論文、未發表於學術期刊之論文或研究報告、科普性、評論他人或自己論文、或回覆其他評論者之意見或疑問等而非發表自己研究成果數據之文章、學會年會或研討會摘要、以及專書或其章節，均不能視為上表所列各項論文。

2. 學術論文刊登雜誌分類排名加權分數(J)：

2-1. 國外 SCI、SSCI 期刊排名百分比 (期刊排名/該領域期刊總數；以 2013 年版 JCR 資料為準)	加權分數(J)
IF≥6	IF
排名 ≤ 10.00%	6 分
10.00% < 排名 ≤ 20.00%	5 分

20.00% < 排名 ≤ 40.00%	4 分
40.00% < 排名 ≤ 60.00%	3 分
60.00% < 排名 ≤ 80.00%	2 分
排名 80.00% 以後	1 分

3. 作者排名加權分數(A)

作者序	加權分數(A)
第 1 作者或通信作者	5 分
第 2 作者	3 分
第 3 作者	1 分
第 4 作者或以後之作者	0.5 分
<p>相同貢獻作者 (Equal Contribution)</p> <p>採計相同貢獻作者計分者，須附該論文註明「相同貢獻作者」部份之影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 2 位作者相同貢獻，相同貢獻作者均以其排序之加權分數 90% 計分，如發表於 IF ≥ 6 或排名 ≤ 10.00% 之期刊論文其加權分數以 100% 計分。 2. 有 3-4 位作者相同貢獻，相同貢獻作者均以其排序之加權分數 60% 計分，如發表於 IF ≥ 10 之期刊論文其加權分數以 100% 計分。 3. 有 5 位及以上作者相同貢獻，相同貢獻作者均以其排序之加權分數 30% 計分，如發表於 IF ≥ 20 之期刊論文其加權分數以 100% 計分。 4. 相同貢獻之作者均與其最上一位視為同一排序，之後一位作者之排序則以其在所有作者中之實際序位計算加權分數；以上計分若未達 0.5 分者均以 0.5 分計分。